致 ： 社會福利署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推廣辦事處

 地址：新界大埔墟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

 傳真：2350 0258

**2024-26年度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－**

**「兩年計劃」**

**第一階段撥款接納與否確認書**

本人謹代表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(團體名稱)，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接納2024-26年度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之「兩年計劃」總撥款港幣 |
|  |  |  元，資助舉辦 (活動計劃名稱)，並明白總撥款會分兩期平均發放。本人已細閱2024-26年度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申請資助簡介、撥款通知書及其相關文件，並同意遵守該等文件內的各項規定。本人亦已收到第一階段撥款(即總撥款的一半)的支票，編號 ，並核對支票抬頭人及金額無誤。 |
|  |
|  |  | 確認未能接納2024-26年度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之「兩年計劃」撥款， |
|  |  | 並隨此確認書退回撥款支票，原因如下 : 。 |

團體負責人姓名： 職銜：

團體名稱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 傳真： 電郵：

簽署： 團體蓋章：

日期：